

证券代码：871469

证券简称：铭汉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万联证券

## 广州市铭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任 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依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审议并通过《关于提名张茂勇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、《关于提名张强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、《关于提名杨利锋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任命杨利锋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；

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审议并通过《关于提名李泉锡女士为公司监事的议案》。

提名张茂勇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张强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杨利锋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

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杨利锋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李泉锡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 （二）任免原因

因公司原董事个人原因，其辞职申请已提交并获批。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，同意任命张茂勇先生、张强先生、杨利锋先生为公司新的董事，同意任命杨利锋先生为财务负责人。

因公司原监事个人原因，其辞职申请已提交并获批。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，同意任命李泉锡女士为公司新的监事。

## 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张茂勇，男，汉族，1974 年 10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1998 年 6 月毕业于宁夏农学院农业经济管理专业，本科学历。1998 年 7 月至 2000 年 12 月，宁夏煤业集团多经公司负责销售业务；2001 年 1 月至 2005 年 4 月，宁夏泰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担任销售总监；2005 年 4 月至今，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，担任生物质事业部销售总监。

张强，男，汉族，1983 年 11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2001-2005 年，山西农业大学本科，2005-2008 年，华南农业大学硕士，2011 年 7 月毕业于华南农业大学工程学院生物环境与能源工程专业，博士学历，2012-2014 年中山大学博后，2011 年-2021 年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新能源研究院副院长、技术总工、华东区市场总监，2021-2026 年广州瑞迪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先后担任运营总监、市场

总监、总经理，现任广州瑞迪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总经理，兼任杭州森茂天谊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、江苏森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、河北豪士科技有限公司、广州桧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法人。

杨利锋，男，汉族，1996年4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中共党员，无境外居留权，2019年6月毕业于广州商学院会计学专业，本科学历。2017年1月至2017年8月广州花城药业有限公司担任成本会计，2018年11月至2019年4月广州商学院担任财务助理，2019年5月至2023年7月于广州市铭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会计，2023年8月至今于广州市新怡泉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。

李泉锡，女，汉族，2000年4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2023年6月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工商管理专业，本科学历。2025年9月就读于暨南大学数字经济专业，在读研究生。2024年2月至2024年12月担任广州市铭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担任审计主管，2025年1月1日至今，担任总助。

## 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；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，或者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。

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保障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规范运作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确保董事会、监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有效性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州市铭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《广州市铭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广州市铭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7日